

沂南县商务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以来，沂南县商务局严格按照县政府的总体部署和工作要求，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依法、准确、及时、高效的原则，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强化公开基础、拓展公开渠道，扎实做好信息发布、政策解读和政务服务工作。县商务局政务公开的质量和实效不断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不断提升。

（一）主动公开

2021 年度沂南县商务局主动公开的信息共计 78 条，包括领导分工、机构设置、业务培训、工作总结、通知公告及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情况等内容，其中部门动态 10 条、组织管理 1 条、在线访谈 1 条、政府开放日信息 1 条、服务业经济信息 31 条、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专栏信息 31 条。同时主动公开部门机构职能、领导信息、便民地图等基础信息，定期公开行政权力责任清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信用信息、行政执法事前事后公示等内容。2021 年 1-4 月通过“沂南商务”微信公众号，累计发布新闻资讯、部门活动等信息 11 条。4 月 16 日，因其订阅号性质无法满足工作需要，该账号已自主注销，停止使用。

（二）依申请公开

2021 年沂南县商务局继续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将受理机构地址、咨询受理时间、咨询电话、电子邮箱等均在沂南县人民政府信息网上予以公布，方便申请人申请公开信息，全面规范依申请公开行为。2021 年度我单位受理依申请公开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县政府信息公开有关文件要求，我局制定了《沂南县商务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沂南县商务局上网信息审核和发布制度》、《沂南县商务局政务信息保密审查制度》、《沂南县商务局政务信息澄清制度》等，坚持制度先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并明确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内容、形式和公开、受理、回复的反馈机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方面，认真做好了局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微信公众平台“沂南商务”建设，及时跟进局重大活动、重要工作，在局公众号进行重点宣传。

（五）监督保障

建立商务系统督查督导机制，将政务信息报送工作纳入局机关科室考核的一项重要内容，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实落细。结合工作实际，成立了由局长任组长，副局长任副组长，各科室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信息科。建立了联络员制度，各科室明确

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按照政务信息公开的要求及时完成信息发布工作，形成全局上下齐抓共管的工作体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 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 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 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 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

2021 年县商务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趋于规范化、制度化，在做到便民利民、宣传商务亮点的同时，为局党组决策部署提供了有力依据。但工作中还存在以下两个方面的问题：一是政务公开形式、内容单一，以文字材料为主，内容基本偏向于工作动态信息；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及时性、全面性不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宣传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

（二）改进情况

一是提高思想认识，将政务信息公开作为日常重要工作内容看待，创新工作方式方法，拓展政务公开方式，丰富政务公开形式，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二是确保信息公开及时、准确、全面。政务信息要在最短的时间内予以公开，确保网上政务信息及时更新和充实。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2021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二）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2021 年县商务局按照县政府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不断拓展公开的广度和深度，主动公开县商务工作“十四五”规划、政府工作报告工作进展、重大项目工作信息、政协代表提案回复办理情况等，严格政府信息管理，提高公开工作质量，同时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

（三）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1 年度，共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0 件、政协提案 9 件，办复率 100%。除涉及国家秘密、工作秘密的，办理结果情况均在沂南县人民政府网站予以公开。

（四）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2021 年度沂南县商务局主动创新政务方式，公开信息 78 条，主类别为领导分工、机构设置、业务培训、工作总结、通知公告及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情况等内容。密切关注全县商务工作要点和动向，通过“沂南商务”微信公众号，发布新闻资讯、部门活动等信息 11 条。

（五）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1 年 1 月 1 日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六）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无。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无。